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安庆市委员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三公”经费情况

一、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安庆市委员会 2024 年 “三公” 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	0.00	2.00	0.00	0.00	2.00

二、2024 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安庆市委员会 “三公” 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安庆市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年未安排经费支出。经费使用严格

执行《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508号)、《安庆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509号)等相关规定。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2.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0 万元增长 25%，增长原因主要是民革省委会及省内各地市民革组织来宜调研交流活动增加、民革党员教育基地申报有关工作接待等。该项经费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及兄弟单位往来工作调研费用；民革老党员来人来访等。主要用于车辆租赁费用及食宿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安庆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53号)等相关规定。